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年10月13日，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因事项较为紧急，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12日以电话的方式送达全体监事。应参加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石爱萍女士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4年-2025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4年-2025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系综合考虑了当前的经营环境和公司的实际情况，调整后的业绩考核指标能够更加合理地激发核心管理团队和个人的积极性和凝聚力，有利于更好地发挥股权激励计划的作用。本次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所履行的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4年-2025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的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 2023 年 10 月 14 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摘要》《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4 年-2025 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1）。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四日